

九龍城區議會轄下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 2016年2月3日（星期三）

時間： 上午9時30分

地點：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陸勁光議員
副主席： 鄭利明議員（於下午1時26分離席）
議員： 鄺葆賢議員
梁婉婷議員
梁美芬議員, SBS, JP（於上午10時22分離席）
何顯明議員, MH
左滙雄議員
吳奮金議員
丁健華議員（於上午11時23分離席）
林德成議員（於下午2時17分離席）
林博議員
余志榮議員
楊振宇議員（於上午10時32分出席）
何華漢議員
楊永杰議員
關浩洋議員
張仁康議員, MH（於上午11時46分離席）
黎廣偉議員（於上午10時05分出席）
（於下午1時05分離席）
李慧琼議員, JP（於上午10時23分離席）
蕭亮聲議員（於下午1時05分離席）
邵天虹議員
吳寶強議員（於下午2時10分離席）
潘國華議員

缺席者： 勞超傑議員

秘書： 袁敏琪女士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1

列席者： 嚴鈞樂先生 九龍城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司徒志華先生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九龍城）
張志華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九龍城）

李詠芝女士
李塗華先生
何志堅先生
譚皓銓先生
鍾兆文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紅磡）
香港警務處九龍城警區交通隊主管
香港警務處秀茂坪警區交通隊主管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紅磡）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九龍城及九龍灣）

應邀出席者：

議程三	鐘振強先生 陳國林先生 徐詠輝先生 陳彩誼女士	建築署物業事務經理（九龍城南） 建築署高級物業事務主任（九龍城南） 食環署高級衛生督察（街市管理/九龍城） 食環署衛生督察（街市管理/九龍城）
議程四、十、 十八及二十一	余志明先生 黎嘉朗先生 黃勁文先生 梁宏昌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高級經理 （策劃及發展）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主任 （策劃及發展）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社區事務經理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首席車務主任 （荔枝角車廠）
議程二十、 三十至三十三	李建樂先生 余志明先生 黎嘉朗先生 黃勁文先生 梁宏昌先生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城巴有限公司 公眾事務經理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高級經理 （策劃及發展）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主任 （策劃及發展）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社區事務經理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首席車務主任 （荔枝角車廠）

* * *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下簡稱「交運會」）主席歡迎各議員、部門及機構代表出席會議。主席提醒議員應遵守會議常規的規定申報利益，並申明若然會議期間在座議員人數不足 12 位時，他會按會議常規第 12 條（2）的規定宣布休會。最後，他提醒與會人士關掉手提電話的響鬧裝置或將之改為震動提示，並在會議期間保持安靜。

新議事項

就九龍城區內港鐵公司工程成立工作小組（文件第 01/16 號）

2. 交運會秘書袁敏琪女士闡述文件第 01/16 號。
3. 吳寶強議員支持成立工作小組，認為沙中線工程竣工在即，在環境衛生、交通、工程進度等方面均需詳細討論，加上沙中線及觀塘線延線工程為社區關注焦點項目，成立工作小組可聚焦討論問題。
4. 楊永杰議員認為，基於工作小組的會期與工程進度不一定銜接，而且出席的部門代表的參與程度不一定有助聚焦討論問題，工作小組實難即時及有效地處理問題，故反對成立工作小組。他對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簡稱「港鐵公司」）在工作小組的表現表示不滿。他建議，除非工作小組的職能得以完善，始可期望成效貢獻，是以他認為有關沙中線及觀塘線延線工程的議題宜留待交運會上討論。
5. 何顯明議員認為，工作小組可提供發表意見的渠道，故有需要成立。他認同港鐵公司未能就工作小組會議上議決的事項付諸實行，要求港鐵公司尊重小組會議討論的關注事項。
6. 張仁康議員認為，部分議題在工作小組討論完後仍須經交運會或大會通過，因此他對現階段是否有必要成立工作小組持開放態度。他認為是否成立工作小組，視乎議員投入參與的程度，他提出議員宜檢討出席會議的情況。
7. 鄭利明議員認同，參與工作小組的議員及部門代表的出席率未如理想，從而加重工作小組負責人的工作量，故建議於交運會討論有關議題。
8. 主席備悉議員意見，並提醒議員，成立工作小組旨在聚焦討論觀塘線延線及沙中線工程對區內的影響。
9. 潘國華議員認為，就兩條鐵路在區內的發展，必須慎密研究相關細節，故認為有必要成立工作小組。他期望部門代表能認真執行工作小組議決的事項，並建議合併關注觀塘線延線工作小組及關注沙中線工作小組。
10. 李慧琼議員贊同成立工作小組，認為既可聚焦討論，又可更靈活地決定召開會議日期及參與會議的有關人士；若工作小組跟進某議

題的成效不彰，議員可在交運會上提出。她指出，區內兩條鐵路均已動工，觀塘線延線亦快將通車，故同意就區內港鐵公司工程事宜成立一個工作小組，工作小組的細節可再斟酌。

11. **張仁康議員**指出，議員對兩項鐵路工程的關注程度不一，加上關注觀塘線延線工作小組及關注沙中線工作小組各有部門代表，故認為合併兩個工作小組不及在交運會上討論有效率。

12. **余志榮議員**同意成立工作小組，認為可先在工作小組討論細節，具爭議性的議題可留待交運會處理。

13. **鄭葆賢議員**提出可檢討工作小組的職能。

14. **主席**總結各議員意見，宣佈在交運會轄下成立兩個工作小組，分別命名為「關注觀塘線延線工作小組」及「關注沙中線工作小組」，請秘書處於會後致函邀請各議員加入小組及聯絡相關部門和港鐵公司，以訂出首次開會日期。他總結各議員意見，決定留待在相關工作小組的第一次會議上討論及決定其職權範圍。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聯絡相關政府部門及港鐵公司安排工作小組的首次開會日期，並 2016 年 2 月 15 日致函邀請各議員加入兩個工作小組。）

就九龍城區內旅遊巴事宜成立工作小組（文件第 02/16 號）

15. **交運會秘書袁敏琪女士**闡述文件第 02/16 號。

16. **關浩洋議員**認為，有必要成立工作小組，就區內旅遊巴阻塞交通的問題經常作出討論。

17. **林博議員**指出，隨著旅客人數增加，旅遊巴所引致的交通問題愈見嚴重，崇安街、庇利街一帶經常泊滿車輛，故支持成立工作小組，以集中討論有關阻塞交通問題。

18. **李慧琼議員**指出，旅遊巴在區內持續引致交通問題，上屆交運會已就此成立工作小組，惟成立時間尚短，暫未見成效。她支持今屆繼續成立工作小組，聚焦討論有關問題。

19. **潘國華議員**表示，中九龍幹線動工在即，可供旅遊巴的停泊位

置減少，將大大影響區內的交通，加上增建停車場的問題尚未解決，故有需要成立工作小組聚焦討論有關問題。

20. **鄭利明議員**認為成立工作小組不能解決問題，相關部門應從問題根本著手。

21. **何顯明議員**對成立工作小組持開放態度，並指出訪港旅客減少，或會紓緩旅遊巴對區內交通引致的壓力，故認為如阻塞交通問題得以改善，便可暫停有關工作小組。**梁美芬議員**對成立工作小組同樣持開放態度，並指出旅遊巴問題一直滋擾居民，認為政府應提供旅遊巴停泊位，以根治問題。

22. **主席**總結各議員的意見，宣佈在交運會轄下成立「關注旅遊巴在區內引致的問題工作小組」，同時決定於工作小組第一次會議上討論及決定其職權範圍，並請秘書處於會後致函邀請各議員加入小組及聯絡相關部門，以訂出首次開會日期。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聯絡相關政府部門安排工作小組的首次開會日期，並於 2016 年 2 月 15 日致函邀請各議員加入工作小組。）

跟進戴亞街紅磡街市側無障礙行人通道進展事宜（文件第 03/16 號）

23. **張仁康議員**闡述文件第 03/16 號。

24. **建築署物業事務經理（九龍城南）鍾振強先生**指曾於上址進行實地視察，因應街市入口外行人道斜度降低後，要保持現有無障礙通道斜度標準，通道長度必須延長。由於伸延通道外至行人路並不可行，故須在原有街市入口改建新的無障礙通道。會上鍾先生展示新的無障礙行人通道設計平面圖，原有樓梯至入口平台將進行修改，收窄寬度以提供足夠空間，供建造新的無障礙行人通道從舊的入口位向平台內延展。

25.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紅磡）譚皓銓先生**表示，由於工程引致街市的出入口有所改動，為方便居民進出街市，該署會與建築署協調街市外的行人路工程，盡量減少對居民的影響，惟施工日期有待落實。

26. **建築署物業事務經理（九龍城南）鍾振強先生**補充，該項目將會在新的財政年度四月申請撥款，預計最早可於六月中旬動工，惟考慮到六月起的雨季，在這段時間進行工程需時較長。如於十月後動工，工程需時則較短，對進出入口的影響亦會較短。

27. **食環署高級衛生督察（街市管理/九龍城）徐詠輝先生**表示，紅磡街市將於七月中至十二中進行扶手電梯改善工程，馬頭圍道正門的電梯將有所更新，由於工程對檔戶及居民有影響，故將向街市諮詢議員會徵詢意見。

28. **張仁康議員**指出，建造無障礙行人通道屬小型工程，天氣因素影響不大。就此項小型工程須待通過財政年度撥款，他表示不解，並指出這項工程自去年起一再延誤，對部門表示最快可於六月中動工表示失望。他促請路政署協調各部門及早展開工程。**路政署區域工程師（紅磡）譚皓銓先生**承諾會盡快完成工程。

29. **主席**總結議員的意見，認為部門應體察民情，盡早動工。

要求加設 101、107 巴士站等候上蓋（文件第 04/16 號）

30. **梁婉婷議員**闡述文件第 04/16 號。

31. **楊永杰議員**指出，該巴士站平日使用量高，對巴士站沒有上蓋，以致候車人士雨淋日曬，實在不能接受，並認為工程不太複雜，還望九巴體恤乘客苦況，盡快興建上蓋。

32. **何華漢議員**認為，現時的巴士站上蓋數量不足，巴士公司於擴建巴士站時應一併建造上蓋，以縮短工程時間。

33.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社區事務經理黃勁文先生**回應，往旺角方向的巴士站為多條巴士線乘客服務，為免候車乘客過份擠擁，故當初決定將 101 號線、107 號線獨立劃分出來。他表示公司明白此舉對乘客造成不便，故已進行實地視察，初步認為該址適合建造上蓋，日後將向運輸署提交有關申請。

34.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九龍城）司徒志華先生**表示，該署會積極向巴士公司跟進，並指該署鑑於乘客對加設巴士站等候上蓋需求甚殷，故正計劃擴建現時的巴士站彎位。**主席**查詢有關計劃的確實時間表。**司徒先生**回應，工程仍在計劃中，加上受天氣因素影響，初步估計擴建工程需時六個月或以上。

35.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社區事務經理黃勁文先生**補充巴士站位或因擴建工程而有所改動，故須與運輸署事先協調，方可建造上蓋。他續指出，加建上蓋一般需時半年，惟須視乎巴士站彎位的工程進度，故暫未能提供確實的時間表。

36. 楊永杰議員建議，巴士公司先建造巴士站上蓋，待運輸署完成擴建工程後再與巴士站一併遷移。

37. 何華漢議員查詢擴建巴士站的具體情況，並建議於擴建巴士站時加建候車上蓋。

38.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九龍城）司徒志華先生表示，該署會優先處理巴士站上蓋，並與巴士公司積極跟進。

39.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社區事務經理黃勁文先生表示，該公司會與運輸署就加建巴士站上蓋事宜充分溝通。

強烈要求盡快將常盛街巴士站上蓋移至耀能協會巴士站處（文件第05/16號）

40. 鄭利明議員闡述文件第05/16號。

41.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九龍城）司徒志華先生表示，正就遷移常盛街巴士站上蓋進行諮詢，諮詢將於2016年2月5日完成，屆時將就諮詢結果積極與巴士公司跟進。

（會後補註：運輸署會後補充，有關工程的諮詢已完成，但因建議設巴士站上蓋位置有地下設施，故需時繼續跟進。）

要求打擊啟東道近采頤花園天橋底路段違泊問題、要求打擊沐翠街行人路段違泊問題及盡快種柱還路於民（文件第06/16、07/16號）

42. 梁婉婷議員闡述文件第06/16號。

43. 梁婉婷議員指出由於該路段沒有過路線，故車輛駛經該路段時車速較快，是以查詢有關部門會否加設減速設施。

44. 何華漢議員指出，議程六及議程七均與啟德新區的違泊問題有關，提議合併討論。他表示，由於啟德新區車位不足，加上經常有大型泥頭車出入工地，以致違泊問題嚴重，故建議警方於啟德新區路段加強執法。他續指出，采頤花園天橋底的過路線正好是彎位，大型泥頭車和旅遊巴士的停泊會阻擋行人右邊的視線。他知悉警方已拉起封鎖線，惟他認為封鎖線過短，建議警方拉長封鎖線至迴旋處。

45. 主席同意合併議程。梁婉婷議員闡述文件第07/16號。

46. **香港警務處秀茂坪警區交通隊主管何志堅先生**指出，啟東道已正名為協調道，警方已於上址採取措施，以防止車輛違泊，惟部分司機擅自移走交通圓筒，縮短原本延伸至迴旋處一帶的封鎖範圍，導致違泊問題再次出現。他表示警方會加強執法，並延長封鎖線。就沐翠街一帶的違泊問題，他表示警方曾檢控不少違例司機，惟警方離開上址後，車輛再次違泊在行人路上。就種柱方案，警方去年已聯同運輸署到上址進行實地視察。

47. **運輸署工程師（九龍城）張志華先生**表示，就沐翠街泊車問題，該署早前提議於路邊設置矮鐵柱以阻止車輛駛上行人路停泊，經諮詢後已安排路政署施工，工程約於今年四月完工。

關注孝民街及迦密村街違例泊車情況嚴重（文件第08/16號）

48. **左滙雄議員**闡述文件第08/16號。

49. **香港警務處九龍城區交通隊主管李銻華先生**表示，警方不時於孝民街及迦密村街檢控違泊車輛，並指孝民街設有小巴士站，偶有小巴停泊，但問題不大；迦密村街則因鄰近學校，故於上學、放學的時間接送學生的車輛特別多。如警方於禁區時間發現違規車輛，定會進行檢控行動。他續指出，孝民街近忠孝街位置亦設有禁區位置，警方會於禁區時間加強執法，以減少違泊對道路使用者造成的不便。

50. **運輸署工程師（紅磡）李詠芝女士**指出，該署一直關注孝民街及迦密村街的違泊情況，並已進行數次的實地視察及檢視孝民街及迦密村街的交通情況及交通管理設施，現已設有適當的指示牌及禁區，以平衡道路使用者的需要。她表示，該署建議延長孝民街近忠孝街的禁區，令行人於附近過路處的視線更清晰。就此，該署已透過民政處進行地區諮詢，並得到地區人士支持，預期計劃於年中落實。

51. **左滙雄議員**支持於孝民街延長禁區，認為運輸署的建議可紓緩交通問題，惟他提出紅色小巴士站後的「影子線」長期成為免費泊車區，阻擋行人過路處，查詢運輸署就此是否有可行的相應措施，以及如何紓緩迦密村街的塞車問題。

52. **吳奮金議員**申報，他在何文田擁有物業。他贊成於孝民街延長禁區。就迦密村街多年來的交通問題，他認為運輸署沒有提出切實可行的建議。他曾與運輸署到現場視察，發現路旁兩側泊滿車輛，故建議運輸署延長迦密村街的禁區。

53. 主席總結各議員的意見，建議運輸署與警方於會後聯絡議員，安排實地視察。

54. 吳奮金議員指出，警方巡查有關路段時，違例泊車的情況明顯減少，故期望警方日後多加巡邏。

有關海逸豪園過路設施不足問題（文件第09/16號）

55. 余志榮議員闡述文件第09/16號，並申報自己於海逸豪園居住。

56. 運輸署工程師（紅磡）李詠芝女士表示，去年曾與余議員及海逸豪園管理處實地視察，並已透過民政處就海逸坊對出加設行人過路處進行地區諮詢，得到地區人士的支持，故已促請路政署協助加設行人過路處，估計五月底前可完成工程。就戴亞街與環海街交界處的行人過路處加設交通燈一事，她表示，該處設有多個過路處，經實地視察後，認為該處四周的環境視線清晰，現時使用情況良好。她續指出，現時已有合適的道路標記及交通標誌，認為路口的設計安全，故該署暫未計劃加設交通燈，但強調會密切監察交通情況。

57. 余志榮議員指戴亞街十字路口的使用量甚高，認為加設交通燈有其必要。他續指出，有關交通標誌的油漆已剝落，希望該署重新上漆，並加大標誌，惟此辦法治標不治本，故要求聯同運輸署再實地視察。

58. 楊永杰議員不接受運輸署的回應，認為設置交通燈能改善交通秩序。他同意余議員的建議，認為須再實地視察。

59. 余志榮議員補充，不希望發生意外後才亡羊補牢，認為運輸署必須正視問題。

60. 主席總結各議員的意見，要求運輸署與會後聯絡議員，安排實地視察。

有關海逸豪園對外交通不便問題（文件第10/16號）

61. 余志榮議員闡述文件第10/16號。

62.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九龍城）司徒志華先生表示，該一直密切監察海逸豪園的公共交通服務，並作出回應如下：

- (一) 8P號線於繁忙時間可應付需求，如有需要，運輸署會督促巴士公司以調配車輛以疏導乘客及穩定班次。他表示，該署經與巴士公司研究後，已優化海逸豪園總站內提供8P號線班次資訊的模式。
- (二) 就增設往來旺角的小巴服務，他表示，由於香港道路資源有限，該署鼓勵居民使用現有的交通系統，以避免路線重疊及增加道路負荷，故暫未有計劃增設小巴路線。
- (三) 115號線如增設海逸豪園站，將增加行車時間及拉疏現有的巴士班次，會影響現有乘客，故該署暫不考慮有關建議。
- (四) 就107P號線改為全日服務的建議，該署會於巴士路線發展計劃中，視乎乘客需求作出研究。
- (五) 觀塘線延線計劃將於第三季/四季啟用，建議屆時區內提供接駁服務，有關詳情日後會於諮詢文件內公布，歡迎議員提供意見。

63.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社區事務經理黃勁文先生闡述席上文件第3號，並補充8P號線及8A號線已設有巴士到站時間系統，乘客可於手機程式知悉有關資訊。他指出，107P號線主要於上班及下班時間提供服務，其他時間將由107號線取代。

64.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城巴有限公司公眾事務經理李建樂先生闡述席上文件第2號，並補充115號線增設海逸豪園站的方案有二，其一是巴士駛經庇利街、紅磡道，惟現有的馬頭圍道站、德民街站則須遷移。其二是維持現有的巴士站，另增設海逸豪園站，惟須增加約十分鐘的行車時間。

65. 余志榮議員表示，海逸豪園總站的顯示屏經常故障，為了照顧長者乘客的需要，希望九巴能盡快維修巴士到站顯示屏，並請運輸署及有關巴士公司重新考慮增加115號線班次及於海逸豪園增設115號線巴士站。

66.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社區事務經理黃勁文先生備悉余議員的意見，會盡快派員檢查有關顯示屏。

67. 余志榮議員要求運輸署盡快知會議員有關路線重組的資訊。

68.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九龍城）司徒志華先生表示諮詢文件將

適時提交予交運會。

強烈要求盡快興建窩山升降機及公布工程時間表（文件第11/16號）

69. 鄭利明議員闡述文件第 11/16 號。

70. 鄭利明議員對有關部門於 2016 年向立法會申請撥款一事表示期待。

關注文福道女青年會及石鼓街封路工程 更改學車時間改善交通問題、強烈要求更改何文田敬德街電單車考試場地（文件第 12/16、13/16 號）

71. 主席指議程十二及議程十三均與學車事宜有關，為使會議更順暢，如議員沒有異議，他提議合併討論。

72. 鄭利明議員申報，他在何文田擁有物業，並闡述文件第 12/16 及 13/16 號。

73. 運輸署工程師（九龍城）張志華先生表示該署只批准文福道女青年會及石鼓街封路工程於非繁忙時間進行，即早上十時至下午四時。他續指出，該署曾到上址實地視察，當日的交通情況大致暢順，並表示會繼續留意該路段交通情況，有需要時會推出改善措施。就敬德街電單車考試場地事宜，他明白，違例在該路段學車會為居民引致不便，故已將敬德街劃為禁止學車的地點。他續指出，已將部分駕駛考試分流到常樂街進行，並嘗試在區內物色合適的地點作為考試場地，惟為維持目前的駕駛考試服務，仍暫須保留敬德街作為考試場地。運輸署會向駕駛教師業界作出勸喻，以改善情況。

74. 鄭利明議員表示，兩年前運輸署署長曾表示會考慮將考試中心移離敬德街，惟議而不行，以致情況惡化。他認為該署應積極解決。

75. 主席請該署代表向該署及有關部門反映。

強烈要求培正道增設衝紅燈機（文件第 14/16 號）

76. 鄭利明議員闡述文件第 14/16 號。

77. 香港警務處九龍城區交通隊主管李鋈華先生指出，佛光街往培正道方向有四個可衝燈的位置：包括常盛街的路口、常興街的路口、

民豐徑及文福道。他指出，以上路段的交通燈相隔約一百米，構成衝燈的誘因，警方定會於上述的交通燈位置加強執法。

78. **運輸署工程師（紅磡）李詠芝女士**表示，由於資源的限制，該署未能在每一個交通燈控制路口設置衝紅燈攝影機。所以，運輸署與警務處需要根據多個準則，以選擇安裝衝紅燈攝影機地點的優先次序，包括(1)交通意外記錄(2)車輛衝紅燈的普遍程度(3) 安裝衝紅燈攝影機的地點分佈需平均及(4)地點是否適合安裝衝紅燈攝影機的初步評估。經考慮上述因素後，該署暫未計劃於上址加設衝紅燈機，但會繼續跟進及觀察。

79. **鄭利明議員**對運輸署的回應表示失望，認為人命比資源重要，故要求運輸署積極考慮加設衝紅燈機。

80. **主席**體會運輸署就加設衝紅燈機有既定的準則，惟認為可因應情況調整。

81. **余志榮議員**提出，杜絕誘因，方為上策，認為部門可檢討制度，並要求實地視察。

82. **左滙雄議員**表示，上址將有新樓盤落成，交通將更繁忙，故希望運輸署調配資源，加設衝紅燈機，以加強阻嚇作用。

要求將近和衷街與佛光街交界的樓梯改建斜道（文件第 15/16 號）

83. **張仁康議員**闡述文件第 15/16 號。

84. **運輸署工程師（紅磡）李詠芝女士**表示，該署經實地視察及詳細研究後，同意加建斜道可方便居民，但由於環境限制，並未能將現有的樓梯改建為一個標準的斜道。

85. **主席**認為有關部門應尋求可行的方法解決問題，而非僅指改建斜道不可行，便不再跟進。

86. **運輸署工程師（紅磡）李詠芝女士**表示，附近有替代路線，沿著佛光街轉入後街便可走到和衷街。

87. **何顯明議員**表示，樓梯右側為休憩地方，部門可考慮善用該處建造斜道。

88. **張仁康議員**查詢有否折衷辦法，並指運輸署應從市民的需要出發，彈性處理問題，他認為一比十的斜道已可應付市民的一般需要。
89. **鄭利明議員**認為，部門應彈性處理問題。
90. **楊永杰議員**建議，將斜度改為兩級制，有關部門應多方面思考解決辦法。
91. **鄭葆賢議員**建議，運輸署應物色替代路線建造斜道。她理解工程上有難度，惟該署應顧及市民的實際需要。
92. **主席**要求運輸署尋求其他解決辦法。
93. **運輸署工程師（紅磡）李詠芝女士**表示會考慮議員的意見，研究斜道的位置，惟樓梯右側的地方不屬運輸署管轄，故會與相關部門檢視興建斜道的可行性。
94. **楊永杰議員**建議有關部門聯同勞議員實地視察。

關注港鐵公司工程措施 要求檢討匯報工程透明度（文件第 16/16 號）

95. **楊永杰議員**闡述文件第 16/16 號。
96. **楊永杰議員**對港鐵公司未能派員出席表示失望，他認為港鐵公司在進行工程或工程有所改動時未有充份知會居民，故建議港鐵公司提高工程透明度，加強與議員及市民的溝通。
97. **林博議員**認同港鐵公司與議員、居民溝通不足，並指港鐵公司在沒有通知居民的情況下，在山西街、江西街一帶通宵進行鑽掘工程，引致居民不便。就渠道淤塞一事，他指港鐵公司承諾會跟進情況，惟至今仍未見改善。
98. **主席**對港鐵公司未派代表出席表示失望，並期望**助理專員**向有關方面反映議員的訴求。
99. **楊永杰議員**要求將此議程加入續議事項。
100. **何顯明議員**建議，把此議題留待於關注沙中線工作小組討論及要求港鐵公司作出回應。

101. **鄭利明議員**認為工作小組成效不彰，應歸咎於港鐵公司及有關部門的參與程度。

102. **主席**總結各議員的意見，將此議程加入續議事項。

強烈要求增加 27M 小巴班次及調整首站上車客數事宜（文件第 17/16 號）

103. **楊永杰議員**闡述文件第 17/16 號。

104. **林博議員**表示，他曾接獲街坊投訴，指小巴總站有小巴輪候，但無人開出，以及因客滿而未能於高山道附近的中途站接載乘客上車。

105. **關浩洋議員**表示，乘客反映小巴 27M 號線車站設計有問題，已多次向部門反映，惟一直未見改善。

106. **主席**提醒議員，是次議題討論重點在增加小巴 27M 號線班次及調整首站上車客數，議員可就車站設計問題另行提交文件討論。

107.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九龍城）司徒志華先生**表示，該署於實地視察所見，小巴開出的班次與訂定的班次相若。該署已就相關問題與營辦商研究，營辦商亦承諾會作出車務安排，以便中途站的乘客可以上車。

108. **關浩洋議員**表揚部門積極進行實地視察，惟認為部門的觀察與實際情況不符，故期望運輸署可要求營辦商因應市民的需要作出調整。

109. **楊永杰議員**表示不理解為何運輸署認為營辦商符合基本服務要求。他促請運輸署認真把關，並建議該署可與營辦商商討提高小巴司機薪酬，以解決人手不足問題。

110. **林博議員**感謝運輸署與營辦商作出調查，惟他認為調查結果與實際情況出現落差，故查詢有關的調查方法及形式。

111. **邵天虹議員**表示，該區居民經常投訴小巴 27M 號線服務，指其候車時間太長及持續增加車費。他指出，就該線從旺角往土瓜灣方向的沿途小巴士站乘客反映，中途站多見客滿，供不應求的情況嚴重，他促請有關部門從居民的立場了解事件。

112. **主席**詢問該署對小巴服務滿意度的準則。

113.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九龍城）司徒志華先生**回應，調查由獨立顧問公司實地蒐集數據，而且不會事先通知營辦商。據過往兩次的調查結果所得，繁忙時間的小巴班次約為五至六分鐘一班，訂定的班次則為七至八分鐘一班，雖實際班次已比訂定班次頻密，惟候車時間仍有改善空間，故該署已促請營辦商以調配車輛疏導乘客。如議員或居民候車超過十五分鐘，可提供時間、地點，以便該署向營辦商跟進。此外，他回應從旺角往土瓜灣方向小巴線服務嚴重供不應求，或是由於旺角部分街道在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十分擠塞，正與營辦商研究於期間的許可時段內改道，以改善情況。

114. **主席**指議員關注的是 27M 號線平日的候車情況。

115. **楊永杰議員**指出，獨立顧問公司實地蒐集數據未能反映實際情況，他邀請該署一起乘搭小巴，以了解實際情況。

116. **鄭葆賢議員**指出，運輸署應研究方法，在繁忙時間紓緩路面交通擠塞情況，並向該署查詢，區議員可如何配合該署，提供協助，例如提供數據，以便該署向營辦商反映實際情況。

117. **余志榮議員**表示，運輸署應正視 27M 號線問題，改善服務，找出問題癥結。他提出可設立監察制度，檢視營辦商的營業模式是否能滿足市民的需求。

118. **林博議員**認為，小巴改道會帶來其他問題，指小巴 27M 號線為高山道附近的居民前往旺角的主要公共交通工具，他希望聯同運輸署實地視察，以監察該線的運作。

119. **主席**同意，運輸署應派員實地視察，並要求該署回應議員的訴求。

120.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九龍城）司徒志華先生**表示，他曾數次親身到實地視察小巴的營運情況，他澄清五、六分鐘一班車是指小巴開出的班次，乘客較多的時候，車站便滯留部分輪候乘客，就實地視察所得，在下班時段，旺角小巴士站的輪候乘客可多至約五、六十人，或須等候十五至二十分鐘方可上車，營辦商已承諾於繁忙時段加密班次。此外，就建議改道方面，他指小巴路線會作出微調，以避開於假日旅遊巴眾多的位置。

121. **主席**總結各議員的意見，要求運輸署於會後聯絡議員，安排實地視察。

要求開通土瓜灣至荃灣直達巴士線（文件第18/16號）

122. **林博議員**闡述文件第 18/16 號。
123. **林博議員**就文件作出補充，建議該線巴士可由九龍城碼頭開出。
124. **何華漢議員**贊成**林議員**的建議，指九巴過往因乘客量少而取消部分巴士路線，建議九巴考慮將直達荃灣的巴士路線由九龍城碼頭延伸至啟德區，以惠及啟晴邨及德朗邨的居民。
125. **主席**提醒議員，是次文件討論重點為開通土瓜灣至荃灣直達巴士線，議員可就啟德區的巴士線問題另行提交文件。
126. **吳寶強議員**指出，九巴過往取消了由龍城區往荃灣方向的巴士線，以致居民須轉乘巴士方可抵達荃灣。他支持**林議員**的建議，希望新的巴士線可伸延駛經龍城區及啟德區。
127.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九龍城）司徒志華先生**表示，可向相關同事反映議員要求巴士線伸延駛經龍城區及啟德區的意見。就紅色小巴事宜，他表示，該署已呼籲營辦商於繁忙時段增強服務。就開通土瓜灣至荃灣直達巴士線事宜，他表示，考慮香港整體交通狀況，路線重疊及點對點的交通服務會加重路面的交通負荷，該署建議乘客可選擇現有的交通工具路線。他指出，馬頭圍道的乘客可於蕪湖街近馬頭圍道轉乘 30X 號線直達荃灣。
128.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高級經理（策劃及發展）余志明先生**指出，現時紅磡區有 30X 號線直達荃灣，九巴亦提供 12A 號線轉乘 30X 號線的優惠。就開設新的巴士路線，他表示須視乎乘客量，並與運輸署研究細節。
129. **林博議員**指出，紅色小巴的營辦商可隨意調動車輛以配合其他線路的需求，以致由土瓜灣至荃灣的小巴服務供應不穩定。他查詢運輸署蒐集數據的準則，並指出於黃埔開出的巴士經常客滿，土瓜灣居民難以於中途站上車，轉乘優惠形同虛設。
130. **潘國華議員**表示，過往一直爭取由土瓜灣直達荃灣的巴士線，並指直達荃灣的巴士線可完善龍城區的交通，又指 12A 號線班次不足，建議運輸署增加其他線路如 6C 號線、6F 號線的轉乘優惠。

131.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九龍城）司徒志華先生表示，紅色小巴行走的路線及班次不受運輸署監管，該署已呼籲營辦商於繁忙時段增強服務，並指會就增設 6C 號線、6F 號線轉乘優惠事宜與九巴商討。

要求當局盡快全面檢視及規劃交通設施及系統 改善亞皆老街迴旋處交通擠塞情況（文件第 19/16 號）

132. 吳寶強議員闡述文件第 19/16 號。

133. 運輸署工程師（九龍城）張志華先生表示曾派員實地視察，又指現時港鐵公司的沙中線工程於亞皆老街進行臨時交通管理措施，以致影響交通，該署已要求港鐵公司密切監察及定期檢討，並於工作小組匯報情況。該署亦會留意道路情況，在有需要的時候推出改善措施。他又指出，九龍城舊區大多路段已設置路旁泊車位，該署一直留意泊車位供求情況，如有需要，將加設路旁泊車位、把未有即時發展計劃的土地闢為臨時停車場、要求在合適的發展項目中加入指定泊車位。

134. 吳寶強議員認為部門的回應並沒有查找問題的根源成因，他指出，亞皆老街迴旋處於港鐵公司工程竣工前已出現擠塞，影響其他區域，故有必要認真考究成因問題。他建議運輸署從巴士站設置、迴旋處設計、行車安排等方面研究擠塞原因。

135. 潘國華議員指出，新蒲崗近譽·港灣的巴士站的設置影響亞皆老街迴旋處的交通擠塞，希望運輸署多方面研究擠塞原因及道路規劃，並建議長遠規劃新啟德的道路，讓車輛從外圍分流至九龍東部。

136. 楊振宇議員表示，亞皆老街迴旋處持續交通擠塞，運輸署應研究可行解決方法。

137. 邵天虹議員表示，運輸署曾派員調查，反映該署決心解決問題，希望該署應市民之急，盡快提出改善措施。他建議取消馬頭涌道部分相距較近的巴士站，以減少巴士停站的次數及時間。

138. 吳寶強議員表示，如運輸署曾派員實地調查車輛流量，應了解交通擠塞問題嚴重。他要求，就巴士站設置問題，部門須進行實地視察。他建議將此議程加入續議事項。

139. 關浩洋議員表示，交通擠塞令步行比乘搭交通工具更快捷，足以反映問題嚴重。

140. 主席總結各議員的意見，要求運輸署於會後聯絡議員，安排實地視察，並將此議程加入續議事項。

要求在九龍城區巴士站增置預報顯示屏及座椅、要求盡快落實在巴士站增設實時到站顯示屏時間表及改善巴士站設施（文件第 20/16、21/16 號）

141. 主席指議程二十及議程二十一均與巴士站設施事宜有關，為使會議更順暢，如議員沒有異議，他提議合併討論，再請部門一併回應。

142. 關浩洋議員闡述文件第 20/16 號。

143. 何華漢議員闡述文件第 21/16 號。

144. 左滙雄議員向新巴及九巴查詢九龍城區內有上蓋及電力供應的巴士站數目，以及能否就巴士站座位提供設計樣式選擇。

145. 何顯明議員表示，曾於上屆交運會查詢如何監管顯示屏的內容以及如何處理廣告收入，惟至今仍待回覆。

146. 楊永杰議員建議，須監管顯示屏的內容，並限制不得提供有關商業活動信息，如牽涉提供有關商業活動信息，所得的收入須撥作公益事務。

147. 林博議員指出，區內不少巴士站仍屬舊式巴士站，不合時宜，希望有關部門可建造有靠背座椅的巴士站。他續指在雨天，車輛駛經東九龍天橋時，會將雨水濺向於橋下候車的乘客，故認為土瓜灣江西街的巴士站急需建造巴士站上蓋。

148.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九龍城）司徒志華先生表示，建造有關巴士站設施時須考慮不同因素：包括個別地點的實際環境、巴士站的使用量、會否有遷移計劃等。該署會盡快與九巴跟進。現時區內約有 100 個有上蓋及電力供應的巴士站，當中 10 個已安裝顯示屏，並將向九巴跟進餘下 90 個巴士站。他表示，已計劃在區內 180 個設有上蓋的巴士站加設座椅，當中 10 個巴士站已加設座椅，並將向九巴跟進餘下 170 個的巴士站。

149.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社區事務經理黃勁文先生闡述席上文件第 9 號，並補充餘下 90 個的巴士站將於三、四年內安裝顯示屏。就江西街巴士站建造上蓋事宜，他表示九巴於 1996 年底申請建造

上蓋，惟商戶強烈反對，導致計劃擱置。就顯示屏廣告內容方面，他表示所有廣告收益將反映於九巴的帳目中。

150. **林博議員**查詢，九巴近年曾否就江西街巴士站建造上蓋事宜進行諮詢。

151. **余志榮議員**表示，海逸豪園巴士站的顯示屏經常故障。

152. **左滙雄議員**跟進查詢，九龍城區內所有設有上蓋及電力供應的巴士站數目，以及可否選擇巴士站座位的設計。

153.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社區事務經理黃勁文先生**回應，設有上蓋及電力供應的巴士站的總數為約 100 個，並解釋設計座椅時須考慮巴士站上蓋的設計及地理環境，而上蓋的設計受路面環境及地下設施限制，故九巴會因應環境建造合適的設施。

154.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九龍城）司徒志華先生**表示，該署會向九巴跟進海逸豪園巴士站加設顯示屏的建議。

155.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社區事務經理黃勁文先生**補充，該公司會聯同運輸署到江西街實地視察，並跟進海逸豪園巴士站的顯示屏問題。

要求設立貴州街臨時旅巴禁區（文件第 22/16 號）

156. **潘國華議員**闡述文件第 22/16 號。

157. **潘國華議員**補充，文件中所指的路段是貴州街 4 號至東方報業一段。

158. **運輸署工程師（紅磡）李詠芝女士**表示由於工程關係，有部分路段臨時封閉。為確保工程期間交通暢順，部分收窄路段已設有 24 小時臨時禁區。貴州街大部分路段、美景街、偉景街、朗月街均設有禁區，該署現時在安慶大廈對出預留了二十米範圍，以供上落，惟早前有議員提出將該路段劃為禁區。該署已就此透過民政處進行地區諮詢，收到不少反對意見，表達有上落客需要，該署經檢視後認為現有的禁區範圍能平衡各道路使用者的需要，加上附近工地減少道路空間，故認為待工程完成後可再檢討劃設禁區事宜。

159. **潘國華議員**指出，工程完成後，現時的工地位置可供有需要車

輛上落客，以避免影響安慶大廈的居民，並希望警方可打擊旅遊巴違泊情況。

有關道路損毀問題，對行人和車輛造成的危險（文件第 23/16 號）

160. 林博議員闡述文件第 23/16 號。

161. 林博議員向港鐵公司及路政署查詢其管轄路段的範圍，以便議員日後可直接向有關部門跟進。

162. 主席將此議程加入續議事項，並要求有關部門派代表出席會議。

關注天光道交通擠塞問題（文件第 24/16 號）

163. 楊永杰議員闡述文件第 24/16 號。

164. 香港警務處九龍城區交通隊主管李銜華先生回應如下：

- （一）受附近大型工程影響，靠背壟道至馬頭圍道一段的交通相對受壓，警方早前計劃盡量把車輛分流到天光道的另一邊，然後轉入農圃道，由農圃道逆轉出馬頭圍道，惟駕駛者或是路線多了燈位而不予選擇，或是不熟悉此路線，故今天光道此段交通相對擠塞。
- （二）警方曾於早上非繁忙時段到實地視察，交通擠塞不至於嚴重，但亦見多車；又指只有小部分大型車輛使用該段道路，警方已與附近基建項目的營辦商聯絡，營辦商承諾如大型車輛往觀塘方向，會盡量使用天光道的另一段，或是經農圃道前往馬頭圍道，以減少天光道的使用量。
- （三）現時左線只准左轉，使用量相對較低；右線則可右轉或直駛，交通相對擠塞，警方會與運輸署及大型基建項目的營辦商聯絡，研究能否左線直駛，右線只准右轉，把車輛分流至左線。
- （四）於兩線中間豎立的臨時交通燈號佔用行車道路，以致該位置路面收窄。警方已向大型基建項目的工程師施壓，督促他們設法移走臨時交通燈號，以維持兩條行車線，惟技術層面上有困難。

165. 運輸署工程師（九龍城）張志華先生表示，天光道的交通受興

建馬頭圍站工程影響，該署已就此通知港鐵公司，港鐵公司表示，將要求車輛由靠背壟道經農圃道轉入馬頭涌道，或經天光道西行轉入亞皆老街。該署會向港鐵公司反映警務處的提議，相信港鐵公司會繼續跟進，在工作小組報告有關情況。

166. **楊永杰議員**指出，繁忙時段往常盛街方向車多擠塞，駕駛者不會選擇此路，促請港鐵公司做好分流工作，又指日後常盛街樓盤開售，將有更多車輛駛經常盛街往天光道，令交通擠塞問題更嚴重。他查詢有關部門如何應變。他續指車輛慢駛時亦會造成擠塞，故建議有關部門考慮遷離駕駛考試中心，並從問題根源著手，多管齊下。

167. **主席**查詢，運輸署有否就常盛街樓盤落成一事評估交通情況。

168. **運輸署工程師（九龍城）張志華先生**表示一般來說，有規劃改動而增加房屋供應及交通負荷的土地，需要進行交通評估，又指是項討論文件未有提及要求遷離駕駛考試中心，但會向考試組反映意見。

169. **楊永杰議員**指出，他曾於上屆交運會中要求遷離考試中心，訴求清晰，希望該署仔細研究。

要求在環海街設置行人過路設施（文件第 25/16 號）

170. **楊永杰議員**闡述文件第 25/16 號。

171. **運輸署工程師（紅磡）李詠芝女士**表示，曾聯同議員實地視察，該署平衡各方面意見後，正計劃於大環山路口設行人過路處，並已完成有關設計，並就更改欄杆位置去信黃埔管理處。下一步將透過民政處進行地區諮詢，如獲支持，該署會盡快落實建議。

要求打擊馬頭涌道與馬頭角道交界違規車輛，保障行人安全（文件第 26/16 號）

172. **邵天虹議員**闡述文件第 26/16 號。

173. **香港警務處九龍城區交通隊主管李銻華先生**表示，警方曾派員實地視察及檢控違規駕駛人士。他指居民習慣橫過馬路的情況並不理想，認為居民與駕駛者均有責任。為改善情況，警方將加密巡邏。

174. **邵天虹議員**表示，警方雖曾就此提供檢控個案的數字，他卻認為檢控數字不足以反映實際情況，希望當局正視問題。

要求當局盡快全面檢視及規劃交通設施及系統 改善土瓜灣區的交通狀況（文件第 27/16 號）

175. 關浩洋議員闡述文件第 27/16 號。

176. 運輸署工程師（紅磡）李詠芝女士綜合回應如下：

（一）運輸署分別於早上的繁忙時段、中午時分及傍晚的繁忙時段到土瓜灣主要幾條道路實地視察，發現紅色小巴於上述時段停泊在土瓜灣道與落山道的路口，阻擋行人過路的視線，該署已要求紅色小巴商會跟進。

（二）四川街、落山道一段出現旅遊巴違例停泊問題，該位置於上午七時至晚上七時已劃為禁區，不得上落客貨。為平衡道路使用者的需要，該署已設置停車灣，車輛於上落客貨後必須離開，以騰空位置供其他使用者使用。

（三）政府現時計劃增設短期租約停車場，地點包括華信街及庇利街，該署正就此諮詢海濱事務委員會。

177. 香港警務處九龍城區交通隊主管李銜華先生表示，警方會加強於崇安街、貴州街、炮仗街、落山道及下鄉道一帶巡邏，如發現車輛違例停泊，定會執法。

178. 關浩洋議員指出，落山道一帶行人路狹窄，希望運輸署可增設過路設施，以保障行人安全。

179. 運輸署工程師（紅磡）李詠芝女士指出，下鄉道及落山道交界設有過路設施，過路設施兩旁已劃設禁區，以確保過路者的視線清晰。該署會繼續檢視現有過路設施的使用情況。

要求恢復「紅磡-中環」及「紅磡-灣仔」的渡輪航線，以紓緩紅磡海底隧道的負荷（文件第 28/16 號）

180. 楊永杰議員闡述文件第 28/16 號。

181. 余志榮議員表示，維港兩岸有不少商業大廈相繼落成，日後會有很多員工上班，造成一定的交通負荷，恢復渡輪航線有其需要，認為現在是合適的時機招標營辦渡輪。

182. **林博議員**表示現時只有一條小輪航線由九龍城前往北角，恢復航線能紓緩紅隧交通擠塞問題，惠及紅磡及土瓜灣居民。

183. **鄭葆賢議員**表示區內人口增加，儘管日後鐵路落成，由黃埔前往灣仔仍是不便。她查詢運輸署基於什麼因素才會考慮恢復渡輪航線。

184. **主席**認為，運輸署須重新評估人流及恢復航線的需要，並提供誘因以吸引營辦商。

185.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九龍城）司徒志華先生**表示，理解居民及議員對恢復渡輪服務的需求，並指出上一個營辦商因經營困難而放棄經營權。他重申渡輪服務乘客量持續偏低，營運成本高昂，業界認為此兩條航線在財務安排及營運上不可行，加上觀塘線延線於2016年第三、四季通車，增加競爭，故不認為渡輪業界有意恢復營辦航線。他續指，觀塘線延線通車後，區內將提供接駁服務，以便乘客按需要轉乘。

186. **楊永杰議員**認為，業界對招標的反應難以預計，有關部門應增加招標項目的吸引力，如強調渡輪碼頭的配套設施、研究航線接駁是否可行。

187. **余志榮議員**查詢上一次招標的時間。

188. **鄭葆賢議員**表示，日後如推出中環及其鄰近地區電子道路收費先導計劃，將限制市民前往繁忙地區的選擇，加上地鐵載客擠迫，故認為恢復航線有其必要。她向有關部門查詢區議會可如何提供協助。

189. **主席**指上次招標時間為2011年，事隔四年，紅磡區的居住模式已有所不同，該署不應以當年的渡輪停止營運原因回應現時的議員訴求，並指港鐵公司通車不代表可以淘汰傳統的公共交通工具。

190.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九龍城）司徒志華先生**表示，會向相關同事反映意見，並指如渡輪業界有意恢復營辦航線，該署樂意考慮/評估建議。

強烈要求「綠色」專線小巴 2、2A、6、6A、6X 盡快實施「兩蚊」搭車優惠（文件第 29/16 號）

191. **余志榮議員**闡述文件第 29/16 號。

192. **鄭葆賢議員**表示，自 2015 年 3 月起，已有不少小巴路線加入優惠計劃。她查詢除了小巴 2 號線、6 號線外，其他線路的小巴優惠能否加快落實，並查詢運輸署的處理方法。

193. **楊永杰議員**表示，小巴 2 號線、2A 號線、6 號線、6A 號線使用量高，又指全港十居七八的小巴路線已實施優惠，對有關小巴路線尚未實施優惠表示不解。**余志榮議員**查詢上述小巴路線尚未實施優惠的原因。

194. **林博議員**指出，有關部門一直未有確切答覆，並認為有關小巴線服務使用量高，運輸署應優先處理有關申請。

195. **關浩洋議員**表示，約一年前曾收到運輸署的答覆，指營辦商尚未提交足夠的財務資料，故未能處理有關申請。他查詢有關申請的批核進度。

196.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九龍城）司徒志華先生**表示，小巴 2 號線、6 號線的營辦商在營運上有安排而暫未加入計劃，與資料提交不足無關。該署處理申請時會一視同仁，協助營辦商解決所面對的營運及技術問題，以便營辦商可盡快加入計劃。

197. **主席**查詢小巴優惠落實的時間。

198.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九龍城）司徒志華先生**表示，如遇上技術上問題，該署無法估計落實時間，惟該署會在技術及營運問題上，盡力協助營辦商。

199. **何顯明議員**認為，運輸署及營辦商互相推諉，要求運輸署解釋何謂營運上的安排。他表示，就港島線延線，該署或正與小巴 6A 號線、6X 號線的營辦商商討線路安排，惟小巴 2 號線、2A 號線不受影響，故應可優先處理。

200.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九龍城）司徒志華先生**表示，小巴營辦商有公司營運上的內部安排要處理，該署已和小巴營辦商緊密聯繫。

201. **楊永杰議員**認為，運輸署與小巴營辦商應合力解決技術上的問題，並指該署的答覆未能給予議員信心。

202. **鄭葆賢議員**表示，她曾聯絡小巴營辦商，小巴營辦商指因持有兩個營運證，故一直未能加入計劃。她查詢這是否運輸署所指的技術

上的問題。

203.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九龍城）司徒志華先生**表示，優惠計劃牽涉公帑，如小巴營辦商未能符合參與計劃的要求，將無法參與計劃。該署前期的工作是盡力協助小巴營辦商符合參與資格。

204. **主席**跟進詢問小巴優惠落實的確實時間。

205.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九龍城）司徒志華先生**表示將約於一個月內提交中期答覆。

（會後補註：運輸署於 2016 年 2 月 22 日透過秘書處向議員發出「政府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擴展至綠色專線小巴」的最新資訊。）

要求擴大 5M 巴士轉乘優惠至港島及新界北區（文件第 30/16 號）

206. **何華漢議員**闡述文件第 30/16 號。

207. **何華漢議員**感謝九巴及運輸署接受意見，並建議九巴可提供更多線路的轉乘優惠，例如 101 號線、671 號線等。

208.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社區事務經理黃勁文先生**闡述席上文件第 11 號，並表示會向相關同事反映議員於會上提供的建議。

209.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九龍城）司徒志華先生**表示，該署一貫鼓勵巴士公司提供轉乘優惠，並會向巴士公司跟進。

210. **何華漢議員**表示，往北角方向的 108 號線不經中環、上環等地方，希望計劃可納入 101 號線、671 號線或更多往港島的路線，又指啟德新區缺乏前往新界東、新界西的巴士路線，希望運輸署及巴士公司增加路線。

要求 5D 改為全日服務及增加班次（文件第 31/16 號）

211. **何華漢議員**闡述文件第 31/16 號。

212. **梁婉婷議員**表示，不少居民由紅磡、土瓜灣搬至啟德區，交通不便對居民影響甚大，又指於繁忙時段居民難以擠上巴士。如增加 5D 號線班次及延長服務時間，相信更多居民會選擇乘搭 5D 號線。

213. **鄺葆賢議員**表示，5D 號線服務供不應求，224X 號線巴士如可駛入啟德，相信可增加乘客量。

214. **楊永杰議員**表示，去年曾與九巴及運輸署就 5D 號線實地視察，並指市民對巴士服務需求甚殷，加上啟德區人口不斷增加，希望運輸署落實建議，把 5D 號線改為全日服務。

215. **林博議員**表示，5D 號線駛經的路線鄰近校網，故強烈要求增加 5D 號線班次及延長服務時間。

216. **梁婉婷議員**表示，除了即將落成的兩間小學，啟德邨、德朗邨附近的學校均不屬九龍城校網，5D 號線延長服務時間將有助紓緩跨區學童乘車上學的供不應求情況。

217. **主席**希望有關部門能回應當區居民的需求。

218.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主任（策劃及發展）黎嘉朗先生**表示，該公司一直與運輸署密切監察 5D 號線服務，亦曾向運輸署提出加強服務的建議。

219.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九龍城）司徒志華先生**表示，會向部門同事反映有關意見，並向巴士公司跟進。

220. **何華漢議員**感謝九巴的正面回覆，惟他指煥然一居即將入伙，居民對巴士服務需求大增，故希望巴士公司考慮安排 5D 號線於假日行駛。

促請落實 5M 電容巴士行駛（文件第 32/16 號）

221. **何華漢議員**闡述文件第 32/16 號。

222. **楊永杰議員**查詢部門如何確保 5M 號線巴士運作安全。

223. **何顯明議員**查詢環保巴士或電容巴士因出現問題而停駛，會否影響原定的試驗計劃。

224.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社區事務經理黃勁文先生**闡述席上文件第 14 號，並補充興建充電設施需時約兩個月，預期二月內動工，5M 號線電容巴士可於今年上半年內投入服務。

225. 何華漢議員指出，5M 號線巴士早前曾發生把乘客拋出車外的意外。他查詢九巴會否提供 5M 號線電容巴士的安全報告。

226.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社區事務經理黃勁文先生回應，就早前的意外，工程人員已檢驗所有 5M 號線巴士，確保巴士運作正常。

227. 何華漢議員查詢，現有的 5M 號線巴士及 5M 號線電容巴士在操控上會否有所不同，以及 5M 號線電容巴士是否適合在現有的道路上行駛。

228. 主席總結各議員的意見，並請秘書處向環保署反映議員對確保 5M 電容巴士運作安全的關注。

229.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社區事務經理黃勁文先生補充，新入職的巴士司機有足夠的訓練，以確保其駕駛技術達到水平，並指巴士的規格必須符合政府的要求方可投入服務。

促請落實 224X 進入啟德新區（文件第 33/16 號）

230. 何華漢議員闡述文件第 33/16 號。

231.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主任（策劃及發展）黎嘉朗先生表示，去年曾就 224X 號線改道諮詢有關的區議會，惟遭另一地區的區議會反對。九巴會逐步修訂方案，納入議員的建議，並已向運輸署提交初步的意向。

232.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九龍城）司徒志華先生表示，會考慮議員有關提升服務質素的意見。

233. 鄭葆賢議員查詢，有關部門會否考慮把 224X 號線改為全日服務，並建議部門做好跨區的協調工作。

234. 何華漢議員指出，運輸署當初提出 28B 號線及 224X 號線改道方案時均遭反對，他查詢何以 28B 號線其後能順利進入啟德新區，而 224X 號線改道計劃卻仍擱置。

235.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主任（策劃及發展）黎嘉朗先生表示，會修訂方案再進行諮詢，初步建議會加強服務，相信方案對地區人士會更具吸引力，惟現階段未能提供細節。

236. 主席查詢有關部門，將如何處理兩區區議會在這條路線的意見分歧。

237.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九龍城）司徒志華先生表示，該署會盡量協調兩區區議會的意見及調解分歧，至於方案修訂的細節則有待跟進後作安排。

下次開會日期

238. 主席宣佈下次開會日期定於 2016 年 4 月 7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並無其他討論事項。主席於下午 2 時 45 分宣布會議結束。

239. 本會議記錄於 2016 年 月 日正式通過。

主席

秘書

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
2016 年 4 月